

## 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5日在海口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药谷工业园药谷三路6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17日以邮件、电话等方式发出，应出席本次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洪常先生主持。公司监事及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表决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根据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认真总结并编制了《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其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。

2. 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出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100%股份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出售事项是基于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生产经营的需要，有利于公司战略目标的达成，并提高公司的决策效率；本次交易公正、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。本次交易有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经营管理结构，提升公司竞争力，促进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。

因此，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交易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等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《关于公司出售广东元宁制药有限公司100%股份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康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年10月27日